

《中国古典文学名著赏析丛书》

常君实 主编

(台湾)墨人 著

# 红楼梦的写作技巧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1207.4

21

# 紅樓夢的寫作技巧



204247369

(台湾)墨人 著

《中国古典文学名著赏析丛书》 常君实 主编

中國文聯出版社

1207.4

21

02534/-

425345

(京)新登字172号

红楼梦的写作技巧

(台湾)墨人著

中国文史出版社 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)

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二〇工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\*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7.5印张 2插页 153千字

1993年4月第1版 1993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\*

ISBN 7-5059-1791-9/1·1232 定价：4.55元

# 目 录

论曹雪芹思想与《红楼梦》的写作技巧 .....	1
谈《红楼梦的写作技巧》 .....	15
——中华文化复兴运动委员会文艺研究班讲义大纲	
关于《红楼梦的写作技巧》 .....	24
红楼梦的写作技巧 .....	28
墨人著作目录 .....	234

# 论曹雪芹思想与《红楼梦》 的写作技巧

## 一、引言

民国以来，研究《红楼梦》的人很多，但是多偏于考据。所谓“红学专家”，多是“红楼梦考据家”。自胡适算起，这类考据家究竟有多少？实在弄不清楚。直到威斯康辛红学会议，和台北的红学会议相继召开之后，大致说来，对《红楼梦》考据下过功夫的专家，大多都参加了。而出席台北红学会议的专家，十之七八也是出席过威斯康辛红学会议的人马。台北的红学会议，无异是威斯康辛红学会议的再版，台北红学会议的意见，可以说是

近几十年来红学考据专家的心血结晶。但综观其数日讨论的结果，在考证方面，并没有突破胡适考据的成果。胡适考据红楼梦提出了两个答案，一是版本，二是曹雪芹的家世。台北红学会议有的地方还开了倒车，如红学考据专家潘重规先生就说过这样的话：

“假如《红楼梦》的作者（我说‘红楼梦的作者’，各位先生都知道至今我还不大能清楚确定《红楼梦》的伟大作者是谁）……。”

这不但在考据方面没有突破，如以胡适先生的成果来看，在这方面反而倒退了。

倒是李田意先生的一番话，极具卓见，很有建设性，值得红学考据家深思：

“……关于理论方面，我有一点建议，因为《红楼梦》这东西很麻烦的，我想来想去是‘剪不断，理还乱，是红学’。你讲一些东西，别人的意见不同就要打架，所以我建议：过去的《红楼梦》打的架太多了，打得也很久啦，浪费了很多笔墨，而且弄得很不欢，于事又无补，我觉得今后我们大家不要再犯这个错误……。”

“还有，关于《红楼梦》前八十回、后四十回的问题，也辩论得一塌糊涂。我觉得有人说高鹗续后四十回，有人不赞成，但现在我们看《红楼梦》是一百二十回的本子，后四十回好也好，不好也好，没有关系，但是我们现在有的就是这个东西，如果要建立文学理论就得靠这一百二十回……。”

我就是基于这一看法，早

在 1966 年就在台湾商务印书馆出版了《红楼梦的写作技巧》一书。在《前言》里我就说过这样的话：

“但红楼梦的作者是谁？我认为没有太大的关系，曹雪芹也好，高鹗也好，甚至张三李四都行，而最重要的是《红楼梦》是一部空前杰作这一事实。从创作观点来讲，考证《红楼梦》的版本以及作者的身世，远不如发掘《红楼梦》的写作技巧有益。”因为我们应该接受的是《红楼梦》这部文学遗产，而不是作者家族或出版家的继承人。

要想真正读懂《红楼梦》，彻底了解《红楼梦》，全盘接受这部文学遗产，便不能舍本逐末，必须改弦更张，从作者的思想、文化传统和写作技巧两方面来下功夫。

## 二、曹雪芹的思想渊源与层次

历来研究《红楼梦》的人

为什么都从考据方面去下功夫，而不从作者的思想渊源和写作技巧方面研究呢？一是红学考据家多是学人，很少是小说家。学人对于资料的搜集整理、分析、归纳比较有兴趣，对于小说创作则少心得。但《红楼梦》偏偏是小说，而非历史学术著作。以清朝的考据之学来研究《红楼梦》，自然会走到考据的路上去，与小说创作之道自然相去甚远。因此对作者思想渊源和创作技巧多语焉不详，甚至有些人还没有读懂《红楼梦》，所以讲些题外话，乃至在资料方面去穿凿附会。创作技巧需要实际经验才能体会出来，而作者思想渊源又与文化传统密不可分。偏偏我们又是一历史文化悠久的民族，《红楼梦》的作者又非泛泛之辈，作品植根甚深，对于中国文化源头不太清楚，便无从着手，所以很多人找不出《红楼梦》的主题，而去附会猜测。

在许多红学专家的言论文中，我只看到余英时先生一篇大作《曹雪芹的反传统思想》，这是我能看到的唯一的谈到曹雪芹思想渊源的文章，是与文学本身有关的作品，要想读懂《红楼梦》，了解《红楼梦》的主题，非从这方面入手不可。

余先生说曹雪芹的思想渊源于庄子和阮籍、嵇康等人是很正确的。但曹雪芹是反整个的文化传统，还是反人文主义的流弊？这点则有澄清的必要，中国文化源远流长，不能中途割断，更不能以偏概全。

要澄清这个问题，又必须从中国固有文化的本来面目和曹雪芹的思想层次说起。

要认识中国文化的真面目，又必须上溯中国文化的源头。中国文化的源头在那里？那就是六经之首的《易经》。易经之所以列为六经之首，除了按时代产生的先后次序之外，最

主要的是它是统合中国文化的根。特别具有这种统合功能的，六经之内的是《易经》，六经之外的是《道德经》。

《易经》是从太极开始的，先乾卦而后坤卦。宇宙分了乾坤，也就是天地之始，以后的一切演变都从乾坤二卦而来。其发展层次是太极分两仪，两仪分四象、四象分八卦……阴阳互变，生生不息。这种演变的自然法则，老子称之为“道”。他在《道德经》里对宇宙发展的层次有很清楚的解释：

“道生一、一生二、二生三、三生万物、万物负阴以抱阳、冲气以为和。”

他在混成章里又说：

“有物混成，先天地生，寂兮寥兮，独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，可以为天下母。”

这和《易经》的演变法则完全符合。

由于老子著作《道德经》，

对道的解释最为透彻，可以说集道家学说的大成，因此孔子一再请教他。孔子自己说：“朝闻道夕死可矣。”又说：“五十以学《易》，可以无大过矣。”据庄子说：“孔子五十有一，而未闻道，乃之沛见老聃。”

有一次，孔子见了老子之后，出来对他的大弟子颜回说：

“丘之于道也，其犹醯鸡与！微夫子之发吾覆也，吾不知天地之大全也。”

所谓“醯鸡”，就是瓮中酒醋上的蠅蠂；所谓天地之大全也，就是宇宙本体和万象。

可见孔子是一位十分谦虚的学者。“知之为知之，不知为不知。”

孔子赞十翼，老子对《易经》未置一词，但他们两人的知识层次，对《易经》了解的程度，从孔子的话里可以看出。孔子之视老子为神龙，不是没有原因的。但后人视老子为道家始祖，这又不然。且看庄子

### 《在宥》的记载：

“黄帝立为天子十九年，令行天下，闻广成子在于崆峒之上，故往见之，曰：‘我闻吾子达于至道，敢问至道之精？吾欲取天下之精，以佐五谷，以养民人；吾又欲官阴阳，以遂群生，为之奈何？’广成子曰：‘而所欲问者，物之质也；而所欲官者，物之残也……。’黄帝退，捐天下，筑特室，席白茅，闲居三月，复往邀之。广成子南首而卧，黄帝顺风膝行而进，再拜稽首曰：‘吾闻子达于至道，敢问：治身奈何可以长久？’广成子蹶然而起曰：‘善哉问乎！来，吾语汝至道，至道之精，窈窈冥冥；至道之极，昏昏默默。无视无听，抱神以静，形将自正……我守其一，以处其和，故我修身千二百岁矣，吾形未尝衰。’黄帝再拜稽首曰：‘广成子之谓天矣！’广成子曰：‘来，吾语汝：彼其物无穷，而人皆以为终；彼其物无测，而

人皆以为极。得吾道上为皇而下为王……吾与日月参光，吾与天地为常……。’”

这是以“宇宙为心人为本”的思想（见拙作《墨人散文集》内《宇宙为心人为本》、《中国文化的三条根》等文）。老子是集道家学说之大成的大学问家、大思想家，不是道家的始祖。黄帝是早于老子的道家，广成子又是早于黄帝一千多年的道家。至于庄子，那更是道家的晚辈了。

曹雪芹服膺于道家，上不过老庄，但他对老子的宇宙本体论、相对论、天地人的统合关系，道家的修持理论（贾敬炼丹修道属旁门左道），所知有限。南华经虽多文采，但不如道德经言简意赅；而阮籍、嵇康等人，并不是真正的道家，他们不过是对汉以后偏重人文主义所产生的流弊的反抗份子而已。真正的道家是既通天文地理又通人文，而且具有天地人

三者之统合知识能力的大学问家。如袁天罡、李淳风、诸葛亮、刘伯温等是。中国古代的军事学家、医学家、科学家都是道家。英人李约瑟著的《中国科技史》中有具体的证据。

曹雪芹的道家思想止于人文主义的诠释，和受阮籍、嵇康等人反抗人文主义的流弊而产生的遁世思想的影响，是属于道家出世派的思想，他对中国天地人三合一的统合文化的了解，还没有突破人文主义的瓶颈，因而他虽替元春算命，但他对命学的了解尚属有限。而他以这样的思想基础从事文学创作却游刃有余。

中国文学与中国传统文化密不可分，儒释道三家思想影响中国文学作品至为深远，兹以三首诗来作证明。

一是表现儒家思想的《时世行》，作者杜荀鹤是晚唐诗人（公元846—904），他这首诗描写民间痛苦十分深刻，绝不下

于杜甫的《兵车行》、《石壕吏》。但这是一首七言律诗，读来更为感人：

夫因兵乱守蓬茅，  
麻芋裙衫鬓发焦。  
桑柘废来犹纳税，  
田园荒芜尚征苗；  
时挑野菜和羹煮，  
旋斫生柴带叶烧；  
任是深山最深处，  
也应无计避征徭！

表现佛家思想的可以六祖慧能的诗偈为例：

菩提本非树，明镜亦非台。  
本来无一物，何处惹尘埃？

佛家的禅宗对我国思想影响最大，慧能是禅宗衣钵传人，他这首诗最能“明心见性”。佛家所追求的极致是一个“无”字，也可以说是“无”的哲学，也就是中国《易经》从“太

“极”开始之前的一种状态，也就是“无极”。所以佛家是“有去无来”。中国道家思想是从太极开始、太极是“有”，道家是在“有”字上下功夫，不论是出世派入世派，都着重在“有来无去”，神仙思想、科学思想于焉产生。

诸葛亮、刘伯温等属于道家的入世派，所以诸葛亮肯“出山”辅国救民，他的《出师表》就是入世的文学作品。

陈搏却是道家的出世派，他的《归隐》一诗是出世派的文章作品：

十年踪迹走红尘，  
回首青山入梦频。  
紫绶纵荣争及睡？  
朱门虽富不如贫；  
愁闻剑戟扶危主，  
闷听笙歌聒醉人；  
携取旧书归旧隣，  
野花啼鸟一般春。

《红楼梦》是属于道家出世派思想的作品，这一派思想的

作家，在中国文学上有很重要的地位，如陶渊明、李白的许多空灵洒脱的作品即是，而陈搏的《归隐》诗尤足代表。

陶渊明、李白、陈搏，都早于曹雪芹，他们是以诗表现，曹雪芹则以小说表现。小说比诗更加具体，小说可以涵盖诗，诗却无法涵盖小说，这就是《红楼梦》所以特别引人注意的原因。

曹雪芹是不是反传统呢？不是。何以不是？有两点理由必须说明：

第一、中国文化是天地人三合一的统合文化，不囿于人文主义，而且涵盖了人文主义。真正反中国传统文化，破坏中国固有文化的完整的是董仲舒之流，不是曹雪芹。曹雪芹接受了中国文化传统，可惜他对中国传统文化的了解还不十分透彻，还不明白中国传统文化的统合功能。

第二、曹雪芹和阮籍、嵇

康他们一样，反的是以偏概全的人文主义的流弊，不是天地人三合一的中国传统文化。近代知识份子胡适等人也是反对这种以偏概全的“传统”，他们要求全盘西化，也是不了解中国固有文化的统合功能，中国文化真正精华的一面，因此功过参半，甚至得少失多，倒是曹雪芹替我们留下了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。

如果以为反中国传统文化的文学作品才有价值，那是太不了解中国传统文化，是幼稚而且危险的论调。曹雪芹如果不是比别人多了解一些中国固有文化，他绝对写不出《红楼梦》来。

### 三、《红楼梦》的主题 与写作技巧

文学作品，尤其是长篇小说，如果没有深厚的思想基础，必然流于浅薄，即使作者的写作技巧不错，也是金玉其外，败

絮其中，这是一般擅长创作而少学问的作者所不可避免的通病；徒有学问而拙于创作的作者，便容易把自己的思想观念硬生生地塞进作品里去，写出来的作品便易流于教条、概念，甚至可以看做另一形式的论文。

曹雪芹不然。他有学问，更长于创作，因此他能把他思想观念十分自然地融化到作品里去，而使读者不知不觉，甚至读了多少遍还抓不住他的主题，而它的境界则因读者的年龄、学养、人生阅历随之提升。少男少女读《红楼梦》，会把它当作纯粹的爱情小说；中年人读它可能与作者同声一哭；饱经世故的老年人读它，可能欲哭无泪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一部有思想深度的小说，但是由于作者写作技巧的出神入化，使人不觉得艰深，而易于接受。我们可以从它的布局结构、故事、语言

运用与人物创造这几方面稍加说明。

《红楼梦》在大结构方面，可以说天衣无缝。曹雪芹先是故弄玄虚，利用女娲氏炼石补天的神话，以青埂峰下的一块顽石，编出整个故事，而又以甄士隐、贾雨村两个人物，穿针引线，故事由他们身上展开，也由他们两人归结，出自青埂峰下的顽石，仍旧归于青埂峰下，前后呼应，丝丝入扣，毫无破绽，而第五回“贾宝玉神游太虚境，警幻仙曲演红楼梦”的结构，在这一回里，我们不难看出作者的腹稿。如宝玉看金陵十二钗又副册，揭开看时，首页画的既非人物，亦非山水，不过是水墨滃染，满纸乌云浊雾而已，后面有几行字迹：

霁月难逢，彩云易散。心比天高，身为下贱。

风流灵巧招人怨，寿夭多

因诽谤生，多情公子空奉念。

这分明是写宝玉的丫头晴雯。晴雯不但生得漂亮，而且聪明灵巧，嘴不饶人，因此招忌。她的性情与黛玉相似，王夫人怕她与宝玉有染，把她赶出大观园。她事先已因抱病替宝玉补孔雀裘（五十二回），病势不轻，王夫人把她赶出大观园更大受刺激，结果香消玉殒。晴雯死后宝玉十分伤心，所以有七十八回“痴公子杜撰芙蓉诔”，八十九回“人亡物在公子填词”，这都是曹雪芹的预先布局。另外一件又副册后面画着一簇鲜花，一床破席，也有几句言词：

枉自温柔和顺，空云似桂如兰。

堪羡优伶有福，可叹公子无缘。

这分明是写花袭人。晴雯

袭人都是宝玉的贴身丫头，袭人与宝玉关系尤其密切，宝玉曾和她初试云雨，更非别人可比。而且后来她的月俸又升到和赵姨娘相等，她的身份地位的提高，是王夫人等的有意安排。但宝玉出家后，她却嫁给戏子蒋玉菡。故事首尾呼应，十分明白。

又如《终身误》里写得也很明白：

“都道是金玉良缘，俺只念木石前盟。空对著山中高士晶莹雪，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。叹人间，美中不足今方信，纵然是举案齐眉，到底意难平。”

这又分明是宝玉、黛玉、宝钗的三角关系和结局。这首《终身误》更是支撑红楼梦的骨干，是曹雪芹的腹稿。以创作观点而论，我只相信“辑补”，不相信“续写”，因为凡是从事小说创作的作家都知道，小说创作是个别作业，不能假手他人，即使故事可续，风格绝难

一致。《红楼梦》后四十回与前八十回并没有格格不入的毛病。

《红楼梦》有关结局的伏笔暗示还多，不必一一列举。

在布局结构方面，曹雪芹是匠心独运，不同流俗。

在故事本身来说，红楼梦写的都是平实近人的日常琐事，没有惊天动地的大事。但是作者透过中国贵族生活的各种层面，发掘了各阶层人性，表现了各阶层的人性。

曹雪芹能从日常生活琐事中制造冲突。如林黛玉进贾府后，薛宝钗便跟踪而至，故事便一步步展开，冲突也接踵而起。

不以离奇古怪故事取胜，而从日常生活细节着手，表现了深刻无比的人性，表现了空灵洒脱的人生境界，哲学思想，这就是曹雪芹的不可及之处，《红楼梦》的伟大之处。

《红楼梦》为什么这样成

功?《红楼梦》怎样奠定它不朽的文学价值?我的看法是:《红楼梦》的成功得力于人物创造,人物的成功又得力于语言的运用。在语言运用和人物创造方面,曹雪芹独步古今。

《红楼梦》里没有半生不熟,不中不西的语言,充分发挥了中国语言的特性和优点。简直妙到毫巅。由于作者善于运用语言,所以《红楼梦》里的人物,个个活龙活现。每个人物说话的口气都不相同,所以才产生了人物之间彼此的差异,而不是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,张三李四难分。在曹雪芹的笔下,没有相同的人物。贾宝玉和贾环不同,林黛玉和薛宝钗不同,王熙凤和李纨不同,探春和迎春、惜春不同,史湘云和薛宝琴、邢岫烟不同,贾珍和贾琏不同,尤二姐和尤三姐不同,晴雯和袭人不同,紫鹃和雪雁不同……。曹雪芹之所以能刻画出这么多不同的人

物,除了形象、心理、性格的描写之外,主要是在于语言的运用。且举数则,以见一斑:

“你不认得她?她是我们这里有名的一个泼辣货,南京所谓辣子,你只叫她凤辣子就是了。”(见第三回)

这是贾母对林黛玉说的话,不但表现了贾母的身份地位,同时也一针见血地刻画出了王熙凤的性格。

“什么要紧的事?小孩子们年轻馋嘴猫儿似的,那里保得住呢?从小人人都这么过——这都是我的不是,叫你多喝了两口酒,又吃起醋来了。”(见四十四回)

这是贾母安慰凤姐的话,多么幽默、风趣而又符合老祖宗的身份?

“下流东西,灌了黄汤,不说安份守己挺尸去,倒打起老婆来了……凤丫头和平儿还不是美人胎子,你还不是成日偷鸡摸狗,腥的臭的都拉了屋里

去？为这些娼妇打老婆，又打屋里的人，你还亏是大家公子出身，活打了嘴了……”（见四十四回）

这是贾母教训贾琏的话，又是一种口气，多么传神？同一个人讲话，在不同场合，不同对象，便用不同的口气说出来，灵活极了。

“明儿他来迟了，后儿我也来迟了，将来都没人了，本来要饶你，只是我头一次宽了，下次就难管别人了，不如开发了好。”登时放下脸来叫：“带出去打他二十板子……”（见第十五回）

这是王熙凤替宁国府料理秦可卿的丧事，处罚下人时所讲的话，完全表现了王熙凤的身份和性格。

“老太太在那里抱怨天，抱怨地，只叫我瞧瞧你们好了没有？……有这会子拉着手儿哭的，昨儿又为什么成了乌眼鸡似的呢？还不跟我到老太太跟

前，叫老人家放心点儿呢。”

这是凤姐取笑宝玉、黛玉的话。

“我说他们不用人费心，自己就会好的。老祖宗不信，一定叫我去说和。赶我到那里去说和，谁知两人在一块儿赔不是呢？倒像黄鹰抓住鹞子的脚，两个人都扣了环了。那里还要人去说和呢？”（见三十四回）

这是凤姐对贾母说的话。凤姐伶牙俐齿，曹雪芹写来入木三分。“乌眼鸡”、“黄鹰抓住鹞子的脚”，是多么生动富有形象的语言？比现在写“现代小说”的作者一开头就“操，我操！”这其间高下之差何啻天壤？

“你是什么东西，敢来扯我的衣裳？我不过看着太太的脸，你又有几岁年纪，叫你一声妈妈，你就狗仗人势，天天作耗，在我的跟前逞脸，如今越发不得了，你索性望我动手动脚了，你打量我是和你们姑娘那

么好性儿，由你们欺负，你就错了主意了……。”

这是探春打了抄大观园的王善保家之后指责她的话，充分表现了探春的不可侵犯的威严。

《红楼梦》里的人物，黛玉是伶牙俐齿，连丫头晴雯，也是一句话能教人跳，一句话能教人笑的角色，例子很多很多，不必列举。

从以上几则例子中，就可以看出曹雪芹运用语言的能力，是怎样炉火纯青？由于语言运用的成功，所以他笔下的人物，不论张三李四，个个都是活生生的。

由于曹雪芹的写作技巧出神入化，又善于使用“障眼法”，所以很多读者都抓不住《红楼梦》的主题，他自己也十分感慨地说：

“满纸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泪；都云作者痴，谁解其中味？”这个“味”字就是主题。

《红楼梦》的主题是什么呢？这就要看《红楼梦》里的三件大事了。

一是反对科举、干禄。八十二回宝玉对黛玉就说过这样的话：

“还提什么念书？我最讨厌这些道学话。更可笑的是八股文章，拿他诓功名，混饭吃，也罢了，还要说代圣贤立言，好些的不过拿些经书，凑搭凑搭罢了；更有一种可笑的，肚里原没有什么，东扯西扯，弄的牛鬼蛇神，还以为博奥。这那里是阐发圣贤的道理……。”

这是曹雪芹反对科举、干禄的明证。

二是反对父母之命，没有爱情的婚姻。宝玉在神智不清，在贾母、凤姐的摆布之下，和宝钗结婚，等他知道大错已经铸成，最后一走了之，也是作者的抗议。

三是荣华富贵过眼烟云。贾府盛极而衰，家破人亡，是